

附件 1

残疾军人、伤残人民警察、伤残预备役人员和
民兵民工、其他因公伤残人员
残疾抚恤金标准表

(2023 年 8 月 1 日起执行)

单位: 元/年

残疾等级	残疾性质	抚恤金标准
一级	因战	124410
	因公	118250
	因病	112250
二级	因战	112590
	因公	104700
	因病	98900
三级	因战	98780
	因公	91130
	因病	83760
四级	因战	80970
	因公	71740
	因病	64700
五级	因战	63240
	因公	54270
	因病	49470
六级	因战	49400
	因公	45890
	因病	38040
七级	因战	36870
	因公	32380
八级	因战	23280
	因公	20910
九级	因战	19330
	因公	15240
十级	因战	13580
	因公	11390

附件 2

烈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
定期抚恤金标准表

(2023 年 8 月 1 日起执行)

单位：元/年

烈属	因公牺牲军人遗属	病故军人遗属
39490	33290	30740

附件 3

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
生活补助标准表

(2023 年 8 月 1 日起执行)

单位：元/年

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	红军失散人员
86260	38920